连云港市妇女联合会

连妇[2019]4号



关于开展连云港市"十大女性公益组织"、"最 美娘家人"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县(区)妇联,市级机关妇工委,市各局(公司)、直属单位 妇女组织、市妇联团体会员:

为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助人为乐、扶危济困的传统美德,集中宣传和展示妇女事业创新创优成果,激发带动更多女性组织和个人热衷公益、奉献爱心、服务妇儿;激励更多妇女干部服务妇女发展、维护妇女权益、推动妇女进步,经研究,市妇联决定开展全市"十大女性公益组织"、"最美娘家人"评选活动,并于2019年"三八"节期间进行表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评选对象和条件

(一)"十大女性公益组织":

面向全市征集在常态化服务妇女儿童、服务社会弱势群体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爱心妇女组织、女性群体。要求:

- 1、具有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、社会主义精神, 弘扬高尚道 德、传递社会正能量;
- 2、能够自觉承担社会责任,注重社会效益,热心公益慈善事业,能够发挥自身特长和优势,长期、主动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;
- 3、组织内女性成员占 60%以上、主要负责人为女性且以公益性服务为主的各类群众组织(包含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群众团体);
- 4、有良好的社会美誉度和影响力,有一定的媒体关注度、有一定的创新性、有一定的成效性,且群众公认度高,无不良社会影响或负面舆论新闻,组织成员在30人以上。

(二)"最美娘家人":

为推进我市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各级专兼职妇联干部。要求:

- 1、具有较强的政治意识和担当意识,认真执行党的基本路线、方针、政策,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、法规;
- 2、热爱妇女儿童事业,有强烈的责任感、事业心和奉献精神。有较强的改革创新意识,工作有特色、有成效。善于利用和整合社会资源,为推动妇女发展争取政策、创造条件;
- 3、密切联系妇女群众,认真倾听妇女呼声,及时反映妇女 意见、建议和诉求,为妇女儿童办实事、做好事,受到本地区、 本单位妇女儿童的好评和拥戴;
 - 4、作风正派,廉洁奉公,严于律己,敢于担当。在工作、

生活中有打动人、感染人的事迹,能让人信服,催人奋进,给社会带来正能量;

5、在妇联工作岗位2年以上,科级以下(含科级),重点向基层一线倾斜。

二、评选方式

评选工作坚持组织推荐、群众推荐和个体自荐相结合,采取自下而上、寻找发现、推荐申报、分级评审、差额审定,坚持网络评选与专家评审相结合的原则:

- 1、组织推荐:在广泛宣传发动的基础上,由乡镇(街道) 妇联、各级妇联团体会员、有关部门和单位、群众组织等根据评 选条件,向县区妇联推荐,每个县区推荐名额不超过3人。各群 众组织、市各局(公司)、直属单位妇女组织、市妇联团体会员 可直接向市妇联推荐;
- 2、群众推荐: 10 名以上群众可联名向所在乡镇(街道)、 县(区)妇联推荐; 直接推荐至市妇联的,由该组织所在地县区 妇联对事迹进行审核;
- 3、个体自荐:符合条件的组织或个人可到所在地县区妇联 自荐;
- 4、各县区妇联,市级机关妇工委,市各局(公司)、直属单位妇女组织、市妇联团体会员结合实际情况积极推荐。推荐时间从文件下发之日起至2月20日截止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(一)"十大女性公益组织":

- 1、《连云港市"十大女性公益组织"推荐表》(同时报送电子版)、1500字左右的事迹材料;
 - 2、已获荣誉相关证书复印件。
 - (二)"最美娘家人":
- 1、《连云港市"最美娘家人"推荐表》(同时报送电子版)、 1500 字左右的事迹材料;
 - 2、已获荣誉相关证书复印件。

附件: 1.《连云港市"十大女性公益组织"推荐表》

2. 《连云港市"最美娘家人"推荐表》

联系人: 胡妍妍、谢颖, 联系电话: 0518-85516526,

电子邮箱: lygflxcb@126.com。



附件 1:

连云港市"十大女性公益组织"推荐表

团队名称	
成立时间	会员总数
服务领域	登记(备案)时间及管理机关
负责人姓名	联系电话
团队通讯员	联系电话
全年组织爱心 动次数	舌 团队女性 占比
主要服务内容	
获奖情况	

主要事迹			
推荐单位意见		县(区)妇联 意见	市妇联意见
盖章 年 月 日		盖章 年 月 日	盖章 年 月 日

附件 2:

连云港市"最美娘家人"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
民族		文化程度		政治面貌
工作单位及耳	职务			
通讯地	址			
邮编	·		联系电话	
主				
要				
事				
迹				

主要获奖情况单		9 镇	
位 意 见	年 月 日 (盖章)	妇 联 意 见	年 月 日 (盖章)
县区妇联意见)	年 月 日 (盖章)	市妇联意见	年 月 日 (盖章)